# 空虚的大学全

上了大学，在心中深处，总想找个女友；无奈天不从人愿，长的个子又小，人又瘦，也没什麽机会，所以只好三天两头往社团跑，那时後，全部的社团里，就属钢琴社的女生最多，仗着学过几天钢琴，自然是天天跑去报到。

其实，钢琴也不难学，尤其是要学骗女孩子的，只要会一些通俗曲就好，像那时社上的钢琴王子阿德就是个例子，他的古典弹的不怎麽样，但是一说到流行歌曲就在行了，什麽曲子到了他手里都变的优美动人，又会伴奏，所以身边老围着些女孩子，要他弹给她们唱歌。听说他在外面的ｐｉａｎｏｂａｒ还当过琴师，倒贴的女生多如过江之鲫，虽然听了心里不是味道，还是对他佩服的五体投地，号称社中第一男人，又名“淑女杀手”。

所以找了个一天，我就跑去找阿德，请他教导一下，流行钢琴的弹法。

「那个简单，背公式就好了嘛！」阿德点了根烟，不急不缓的说着。

「哦，有那些公式要背，还有，要怎麽套公式呀？」，我一听只要背公式就好，自然心中一乐，套公式，那还不简单！

「你要背一下各个和弦，以及一些伴奏公式，像是左手的分散琶音」於是我就正式的开始向阿德学习。其实，流行钢琴也不难，公式背一背，还真的十分管用，後来我就自己买书，学一学也就差不多能唬人了，身边的女孩子也多了起来。後来发现，只要乐理通一点，钢琴和吉他的和弦是共通的，学了一样，两样都能进步，那时後一想到这个就乐的要死，你的钢琴再强，我就不相信你在吉他上能电我，反正我钢琴和吉他都学古典的，谁怕谁呀！

只是，自己在那儿高兴还是抵不过残酷的事实，我手底下义务指导的学生不少，却一个都没追到，连想单独约出去都没办法，唉！果然是人丑不中用哦。反而看阿德也不知道是那儿强，女友换来换去的，连他挑剩的我都逮不到，真的是人比人气死人呢！

到了後来，对女友的事情就看的淡了，反正没人要也不要紧，自己过的快乐就好。只是流行钢琴真的十分有趣，好弹又好听，所以每天练完古典时都要弹一下，到了後来，反而还有不少女生找我来教流行钢琴，没有女友却也不会寂莫。

有一天，我还是如往常般的跑去练琴，突然听到敲门声。

「门没锁，请进。」那不是我的琴点，所以我有点毛毛的。开门进来了个小女生，看就知道是个大一的，不过我还是礼貌上要问一下：「请问现在是奶的琴点吗？」

她摇摇头，很害羞的问：「请问我能听你弹琴吗？」

我乐了一下，看来苦练还是有点效的，所以我点点头：「我弹的不好耶！」心里虽然很高兴，但是总是得装一下，万一话说太满，到时弹的不好，让她扮猪吃老虎就不妙了。不过也许是天性使然，都不敢看她，只知道她人长的甜甜的，轮廓很深，是个美人胚子。

「不会呀，你弹的真的很好听耶！」她很不好意思的说。

「好吧，那奶想听什麽曲子？」

「随便你，看你想弹什麽曲子都可以。」她很高兴的看着我。

所以我想了一下，决定弹些特别的给她，我就由李斯特的“爱之梦”开始弹，接着弹流行曲“萍聚”、“我是真的付出我的爱”、“欢乐中国节”、李察的“梦中的婚礼”、“ｔｏｒｎｂｅｔｗｅｅｎｔｗｏｌｏｖｅｒｓ”、最後弹到萧邦的“别离曲”，再接着“ｍｅｍｏｒｙ”。也就是由两个人相见到分手的过程用钢琴弹给她听。

等到我弹完时，才回过头去，只见她红着脸，看着地板。「很抱歉，弹的不好哦！」虽然我自认弹的还

色情五月天

总是要装一下比较好。

「不，你弹的很好，能不能教我弹琴呀？」

我一想，完了，怎麽和预料中不大一样？我手上有五个学生，要是再加上她就没时间去玩去混了，怎麽可以！

「可是我有五个学生了耶，不能再教了哦！不然我就没时间了。」

「教教我嘛，你都收了五个学生了，为何不能多收我一个？」

「我就是运气不好，所以才收了五个学生，快被她们忙死了，真的不能再收了哦。」